

附件 2

关于连锁经营与管理专业（专科） “笔试+实践”课程成绩核定的说明

为确保连锁经营与管理专业（专科）新旧考试计划中相关课程顺利衔接，特设置相关课程衔接过渡期。过渡期内旧计划中相关课程成绩依然有效，即将新计划课程成绩和旧计划课程成绩合成为旧计划“笔试+实践”课程成绩，具体办法说明如下：

一、成绩合成条件

考生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取得旧计划“笔试+实践”课程中笔试或实践部分的考试成绩，并于 2024 年 4 月至 2025 年 6 月取得了新计划中对应实践或笔试课程的考试成绩（对应关系见下表），可合成为旧计划“笔试+实践”课程成绩。

符合成绩合成条件的考生，可登录个人中心，在“业务办理”→“成绩查询”→“当期成绩查询”栏目中查询当期合成的旧计划“笔试+实践”课程成绩。

序号	旧计划课程		新计划课程		旧计划“笔试+实践”课程	
	课程代码	课程名称	课程代码	课程名称	课程代码	课程名称
1	60001	财贸素养（笔试）	13315	财贸素养（实践）	12045	财贸素养
2	60002	财贸素养（实践）	13314	财贸素养		
3	60003	连锁企业采购与配送管理（笔试）	13976	连锁企业采购与配送管理（实践）	12046	连锁企业采购与配送管理
4	60004	连锁企业采购与配送管理（实践）	13975	连锁企业采购与配送管理		
5	60005	商业票据与核算（笔试）	14161	商业票据与核算（实践）	12048	商业票据与核算
6	60006	商业票据与核算（实践）	14160	商业票据与核算		
7	60007	卖场营销策划（笔试）	14012	卖场营销策划（实践）	12050	卖场营销策划
8	60008	卖场营销策划（实践）	14011	卖场营销策划		
9	60009	门店运管与管理（笔试）	14019	门店运管与管理（实践）	12051	门店运管与管理
10	60010	门店运管与管理（实践）	14018	门店运管与管理		

备注：上表中“旧计划课程”成绩与对应的“新计划课程”成绩，可合成相应的旧计划“笔试+实践”课程成绩。

二、成绩合成方法

1. 旧计划中的笔试或实践部分取历史最高成绩；
2. 新计划中笔试课程成绩按 70%折算分数；新计划中实践课程成绩“优、良、及格、不及格”四个等级分别折算为 30 分、26 分、23 分、15 分；
3. 新、旧计划课程折算成绩之和，计为旧计划“笔试+实践”课程成绩，60 分为合格。

三、衔接过渡期安排

衔接过渡期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6 月 30 日。2024 年下半年、2025 年上半年，5 对“笔试+实践”课程全部安排考试。2024 年下半年笔试课程考试时间安排如下：

序号	课程代码	课程名称	考试时间
1	13314	财贸素养	10 月 26 日星期六 09:00-11:30
2	14160	商业票据与核算	10 月 26 日星期六 09:00-11:30
3	14011	卖场营销策划	10 月 27 日星期日 09:00-11:30
4	13975	连锁企业采购与配送管理	10 月 27 日星期日 14:30-17:00
5	14018	门店运营与管理	10 月 27 日星期日 14:30-17:00

实践课程考试安排需关注北京教育考试院网站（www.bjeea.cn）→自学考试栏目→信息发布台发布的考试安排和相关考试要求。

2025 年 7 月 1 日起，不再合成旧计划“笔试+实践”课程成绩。旧计划“笔试+实践”课程的笔试或实践部分成绩失效，已经合格的旧计划“笔试+实践”课程成绩依然有效。过渡期内仍

未取得旧计划“笔试+实践”课程合格成绩的考生，须继续参加新计划相应课程考试（见下表）。

序号	旧计划“笔试+实践”课程		新计划课程	
	课程代码	课程名称	课程代码	课程名称
1	12045	财贸素养	13314	财贸素养
			13315	财贸素养（实践）
2	12046	连锁企业采购与配送管理	13975	连锁企业采购与配送管理
			13976	连锁企业采购与配送管理（实践）
3	12048	商业票据与核算	14160	商业票据与核算
			14161	商业票据与核算（实践）
4	12050	卖场营销策划	14011	卖场营销策划
			14012	卖场营销策划（实践）
5	12051	门店运管与管理	14018	门店运管与管理
			14019	门店运管与管理（实践）

备注：2025年7月1日起，未取得旧计划“笔试+实践”课程合格成绩的考生，须继续参加新计划相应课程考试。

四、举例说明

1. 考生甲于2023年12月31日前参加过旧计划“财贸素养（笔试）”（课程代码：60001）课程考试，最高成绩为47分（满分70分）；2024年4月参加了新计划“财贸素养（实践）”（课程代码：13315）课程考试，成绩为“良”，折算为26分。两者相加得到旧计划“财贸素养”（课程代码：12045）课程成绩，分数为73分。

序号	课程	考试期	原始成绩	折算后成绩
1	财贸素养（笔试）（60001）	2304	47	47
2	财贸素养（实践）（13315）	2404	良	26
	财贸素养（12045）	2404	—	73

2. 考生乙于2023年12月31日前参加过旧计划“连锁企业采购与配送管理（实践）”（课程代码：60004）课程考试，最高成绩为25分（满分30分）；2024年4月参加了新计划“连锁企

业采购与配送管理”（课程代码：13975）课程考试，分数为 50 分（满分 100 分），按 70%折算为 35 分。两者相加得到旧计划“连锁企业采购与配送管理”（课程代码：12046）课程成绩，分数为 60 分。

序号	课程	考试期	原始成绩	折算后成绩
1	连锁企业采购与配送管理（实践）（60004）	2310	25	25
2	连锁企业采购与配送管理（13975）	2404	50	35
	连锁企业采购与配送管理（12046）	2404	—	60